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Zhongli Science And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江苏省常熟市东南经济开发区)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2015 年度)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 LTD.

注册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重要声明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2016年4月22日披露的《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等其他公开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信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国信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国信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信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目 录	3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要	4
一、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4
二、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4
第二节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7
二、2015 年度经营情况	11
三、发行人 2015 年财务状况	12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第四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五节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变化情况	15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6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7
一、优势	17
二、关注	17
三、跟踪评级结果	17
四、2016 年跟踪评级安排	17
第八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九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9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20
一、对外担保情况	20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
三、受托管理人及资信评级变动情况	20
四、其他重要事项	20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要

一、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21号文件批准，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中利科技”）于2012年6月成功发行人民币8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二、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2、	债券简称及代码	简称：11 中利债，代码：112094
3、	发行总额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 8 亿元
4、	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5、	票面金额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
6	发行价格	按照票面金额平价发行
7	债券期限	5 年
8	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7%
9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10	发行首日	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12 年 6 月 20 日
11	计息期限	自 2012 年 6 月 20 日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
12	还本付息方式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3	起息日	本期债券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计息期限内每年的 6 月 20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14	付息日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间内，每年 6 月 20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5	利息登记日	具体按照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6	本金支付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

17	支付方式	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方式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8	利息支付金额	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金额为投资者于利息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票面利率。
19	本金兑付金额	投资者于本金兑付日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
20	债权登记日	确定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的日期。
21	担保人	江苏中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苏州沙家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土地及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22	担保方式	全额连带责任抵押担保和保证担保
23	担保范围	本期债券的全部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24	资信评级机构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5	发行时评级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
26	2013 年跟踪评级	根据 2013 年 6 月 4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维持为 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7	2014 年跟踪评级	根据 2014 年 6 月 13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维持为 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8	2015 年跟踪评级	根据 2015 年 6 月 8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维持为 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9	2016 年跟踪评级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对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目前工作正在进展中。
30	保荐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	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

		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34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短期借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第二节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业务及产品

1、发行经营范围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线、电缆、光缆及附件、PVC电力电缆料、电源插头、电子接插件、电工机械设备、有色金属拉丝、通信终端设备、移动通信终端设备；销售：光纤及光纤预制棒；相关产品的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研制开发环保新材料、通信网络系统及器材、车辆安保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发行人主营产品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光伏电站、阻燃耐火软电缆、光伏组件及电池片、光缆及其他电缆、材料（铜导体、电缆料）、船用电缆等，其中光伏电站主要应用于新能源电力供应领域，受国家光伏行业相关政策的推动和海外市场扩展的影响，光伏电池片、组件与光伏电站市场需求持续增长；阻燃耐火软电缆目前主要应用于通信电源领域，舰船用电缆广泛运用于舰船类、海上平台、工矿企业；光电缆为数据通信媒介；铜导体和电缆料属于电缆原料，主要应用于电缆的制造。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主要产品	外 观	用 途
特种电缆	阻燃耐火软电缆		产品具有柔软、阻燃、耐火等特性，主要用于通信电源、轨道交通、高层建筑等领域的应急电源、用户消防设备、火灾报警设备、通风排烟设备、导行灯、紧急电源插座、应急电梯用供电回路等。

	船用电缆		河海各种船舶及海上石油平台等水上建筑的电力、照明和一般控制装置之用。对冶金、化工、电力等工矿企业亦同样适用。
光缆	复合光缆、水线光缆、无卤阻燃光缆、防蚁光缆、非零色散位移光纤光缆等产品		主要用于通信系统和区间通信
电缆材料	铜导体、电缆料等		各类用于电缆、光缆生产的材料
光伏电池及组件	单晶片组件及多晶片组件		用于组装光伏太阳能电池。
光伏电站	光伏发电建设项目		用于农业、工业等领域的电力供应

（二）发行人设立、上市及股本演变情况

1、发行人设立情况

中利科技最早前身为常熟市唐市电线厂，成立于1988年9月5日，经过集体企业改制，1996年11月1日注册为常州市中利电缆有限责任公司。后经历次股权变更和公司名称变更，2004年2月25日，公司变更为“中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07年7月26日，中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以2007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将中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原10位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共同发起人，以截至2007年6月30日经江苏天衡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审字（2007）833号审计报告审计的净资产242,443,228.86元，按2.424432：1的比例折股10,000万股，由各发起人按在公司的股权比例分享，其余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2007年8月6日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

2、发行人上市以来股本演变

（1）2009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9]1124 号文核准，公司于2009年11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3,3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46.00元，并于2009年11月2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股票简称“中利科技”，股票代码002309。

此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发行后股本结构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王柏兴	7,230.00	54.16%
苏州元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91.72	4.43%
常熟市中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	3.75%
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73.37	3.55%
昆山市沪昆市场投资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34.91	2.51%
王启文	221.30	1.66%
王伟峰	200.00	1.50%
汇中天恒投资有限公司	189.35	1.42%
陈延立	189.35	1.42%
李娟	70.00	0.52%
二、无限售流通股		
社会公众股	3,350.00	25.09%
三、股份总数	13,350.00	100%

（2）2010年4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公司 2009 年12月31日总股本13,35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红利1元（含税），同时用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公司于2010年4月16日实施该股本转增方案。该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24,030万股。

（3）2012年5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公司 2011 年12 月31 日总股本24,030 万股为基数，每10 股派现金红利1 元（含税），同时用资本公积金每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于2011年5月16日实施该股本转增方案。该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 48,060万股。

（4）2014年4月非公开发行

2014年1月29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7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000万股新股。公司向7家特定投资者发行A股股票87,692,308股，发行价格为 14.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54,000,004.4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 币35,961,692.4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8,038,311.98元。2014年3月20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1,218,038,311.98元。本次发行上市日期为2014年4 月3日。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6,829.23万股。

（5）2015年9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5年8月6日，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 案，并于2015年9月1日经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确定以2015年9月1 日作为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81名激励对象授予394万股限制性 股票，授予价格为14.61元/股。截至2015年9月1日，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 对象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5,756.34.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94.00 万元；出资额溢价部分为人民币5,362.34万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本授予限制 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9月15日。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授予完 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6,829.23万股增加至57,223.23万股。

（三）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股东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利科技前10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柏兴	境内自然人	267,047,337	46.67%
2	常熟市中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85,000	2.83%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 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 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58,824	1.99%
4	安洪刚	境内自然人	7,954,723	1.39%

5	王伟峰	境内自然人	7,200,000	1.26%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9,312	1.18%
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719,000	0.82%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69,200	0.73%
9	国联安基金—浦发银行—国联安—安心—灵活配置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49,042	0.69%
10	吴刚	境内自然人	3,789,507	0.66%
合计			333,131,945	58.22%

二、2015 年度经营情况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5年，公司坚持以线缆、光伏为主营业务，辅以智能自主网通讯设备、增材制造、互联网金融等创新业务进行拓展，继续加大科研投入，加快新产品、新市场的开发，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和成本费用控制，在保持与国内、外主要客户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寻找市场新机遇。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1.4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41%。其中：光伏业务营业收入为68.7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9.94%；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3亿元。

（二）主营业务构成

1、按行业划分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通信行业	2,687,484,539.64	2,305,127,306.53	14.23%
其他行业	2,575,686,888.48	2,130,949,276.45	17.27%
光伏行业	6,876,805,201.23	4,942,324,440.24	28.13%
合计	12,139,976,629.35	9,378,401,023.22	22.75%

2、按产品划分

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阻燃耐火软电缆	2,816,905,538.77	2,317,274,366.51	17.74%

铜导体	369,703,152.79	359,615,587.66	2.73%
电缆料	583,442,617.87	505,073,398.50	13.43%
船用电缆	391,802,404.17	332,854,052.67	15.05%
光缆及其他电缆	923,930,465.90	753,220,894.28	18.48%
光伏组件及电池片	1,416,733,703.18	1,201,394,213.31	15.20%
光伏电站	5,303,197,135.71	3,637,076,965.74	31.42%
光伏发电	109,468,009.59	62,424,090.35	42.98%
电站运营维护及其他	47,406,352.75	41,429,170.84	12.61%
材料及租金	177,387,248.62	168,038,283.36	5.27%
合计	12,139,976,629.35	9,378,401,023.22	22.75%

三、发行人 2015 年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15 年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增减率
总资产（元）	21,347,678,342.72	17,114,895,389.57	24.73%
负债（元）	15,680,600,382.80	11,929,507,372.74	31.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元）	4,552,946,121.60	4,197,258,199.69	8.47%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元）	12,139,976,629.35	9,246,071,624.62	3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5,254,990.79	285,579,512.94	4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8,460,231.77	177,052,494.77	113.76%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6,626,255.92	-1,244,623,252.68	-48.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9,149,564.03	-411,983,096.00	106.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15,053,373.11	2,367,429,978.95	-40.2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2,603.22	-88,322,813.71	-100.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19,843.62	622,500,816.56	-112.84%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21号文核准，公司于2012年6月20日起面向社会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8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预设的发行数量为0.2亿元，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预设的发行数量为7.8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本期债券存续期为5年，经询价确定，票面利率为6.70%，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共计8亿元，已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发行人聘请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为天衡验字（2012）00055号的验资报告。

经“深证上[2012]254号”文件同意，本期债券将于2012年8月2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1中利债”，上市代码为“112094”。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2.988亿元拟用于偿还公司的短期借款或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第四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5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五节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变化情况

发行人公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及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采取了“保证担保+资产抵押”，设立了专项偿债账户，账户资金的存放及提取符合相关规定。

本期债券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正式计息。

2015 年 6 月 15 日中利科技公告《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2015 年付息公告》，2015 年 6 月 23 日，中利科技支付 2014 年 6 月 20 日至 2015 年 6 月 19 日期间的利息 6.7 元/张（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张派发利息为 5.36 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张派发利息为 6.03 元）。

2015 年 6 月 20 日至 2016 年 6 月 19 日期间利息将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支付。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出具了《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该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优势

- 1、公司注重研发投入，跟踪期内主要产品和技术依旧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 2、公司参与制定了多种产品的业内标准或国家标准，跟踪期内行业地位依旧突出。
- 3、跟踪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状况良好，综合毛利率不断提高。
- 4、跟踪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12.18 亿元，增强了公司资本实力。

二、关注

- 1、跟踪期内，公司来自境外的收入规模较大，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
- 2、跟踪期内，公司电线电缆板块下游客户基本为通信、电力等大型企业，客户议价能力较强，特别是近年来通信网络运营商要求有多个企业竞标，未来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3、跟踪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持续保持在较大规模，对公司的资金形成占用。

三、跟踪评级结果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发行人公司债券的 2015 年跟踪评级结果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维持公司“AA”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 11 中利债“AA+”的债项信用等级。

四、2016 年跟踪评级安排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近期将对公司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工作正在进展中。

第八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发行人负责处理本期债券的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情形。

第九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国信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采用现场访谈、电话回访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核查等方式对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财务情况、征信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检查。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受托管理人及资信评级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15 中利债）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080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4.7 亿元的公司债券。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15 中利债）实际发行人民币 2.5 亿元，发行日期为 2015 年 11 月 30 日，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25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票面利率为 6.5%，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5]553 号”文同意，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15 中利债）于 2016 年 1 月 5 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挂牌交易，证券代码为“112299”，证券简称为“15 中利债”。

（二）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5 中利 01）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函[2015]393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合格投资者非公

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公司债券。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5 中利 01）实际发行人民币 2 亿元，发行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24 日，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20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5%，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5]488 号文同意，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5 中利 01）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起在深交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挂牌交易，证券代码为“118354”，证券简称为“15 中利 01”。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31 日